

# 华南师范大学律师学院

华律字[2021]第1号

## 关于举办2021年第一期“申请律师执业人员集中培训班”的通知

相关地级市律师协会：

根据广东省律师协会《关于全省律师行业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指引（2021版）》，并结合当前疫情防控常态化的需要以及培训工作的实际情况，在保障质量与效果的前提下，我院拟继续利用相关专业网络平台组织2021年第一期（总第26期）“申请律师执业人员集中培训班”，培训将以“线上直播+录播课程”的方式进行。

现将2021年第一期（总第26期）“申请律师执业人员集中培训班”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培训对象及人员安排

取得律师资格证或法律职业资格证书，已办理实习证，在律师事务所实习期内，并已报名参加集中培训的人员。

本次培训拟安排在省律协报名备案参加集中培训的部分人员参加，名额分配如下：佛山市240人，惠州市93人，珠海市54人，汕头31人，揭阳市16人，韶关市24人，肇庆市20人，潮州市6人，汕尾市5人，共489人。（具体名单详见附件1）

注：名单内学员可根据自身实际情况，选择“线上直播+录播授课”或是“调整到2021年第二期培训班授课”（2021年第二期培训班具体时间与培训形式将另行通知）。

### 二、培训方式

线上直播+录播授课

### 三、培训时间及平台

1. 培训时间：2021年4月6日（周二）-2021年4月30日（周五）

（1）直播课程每日在线时间

|    |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----|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上午 | 9:00-11:30  | 每天上午9点00分之前完成上线签到；每天上午在线时间不低于120分钟，短时课除外。  |
| 下午 | 14:30-17:00 | 每天下午14点30分之前完成上线签到；每天下午在线时间不低于120分钟，短时课除外。 |

注：具体课程安排将另行通知

(2) 录播课程以学时为单位计算，培训期间应按规定完成指定数目的课时，未完成将不予颁发结业证书。

2. 培训平台：小包公法律大讲坛（直播使用软件及账户密码另行通知）

#### 四、培训内容

线上培训课程内容将严格遵照《广东省申请律师执业人员实习管理办法》的要求，课程将含括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理论；律师制度和律师的定位及其职责使命；律师执业管理规定；律师职业道德和执业纪律；律师实务知识和执业技能等方面的内容。

同时，将根据实际情况组织线上专题沙龙，主题讨论，庭审观摩等自学课程。

#### 五、参训确认

参加集中培训的学员**请于3月22日-3月26日中午12点前**登录华南师范大学律师学院教务信息管理系统 <http://lawyers.scnu.edu.cn/>，点击“学员登录界面”，账号为学员学号，密码为手机号码（账号、密码详见附件1）。如确认参加本期培训，登录后请点击“基本信息管理”，请务必完善单位地址、邮箱、照片、学费发票内容（发票抬头、纳税人识别号等）等信息；同时，请学员上传三证扫描件，包括身份证、律师资格证或法律职业资格证书、实习证，上传证件请严格按照“学号+姓名+证件名”的格式重命名，如“202101001+孙 XX+实习证”，并点击“确认参加培训”。

不参加本期培训者，请于3月26日之前电话联系并提出书面申请，将《延期培训申请》（附件2）加盖律所以及律协公章后邮寄至律师学院办公室，我院将会以收到延期培训申请为准安排在下一期培训，否则今年不再另行安排培训。

注：上传照片大小为295\*413，图像不超过100KB，图像格式为jpg或者gif。

上传证件扫描件为PDF格式，大小不超过1.2M。

#### 六、培训费用

1. 学费1680元。学费包含教师课酬、课程平台维护、技术支持等费用。
2. 学费缴纳请留意后续通知。

#### 七、培训要求

1. 严格考勤，按时线上打卡签到签退，平台将记录学员登录时长，登陆次数，及时掌握学员的出勤率，作为考核依据。
2. 尊重教师，在直播间上课期间，学员应自觉关闭通讯工具或调至静音状态，认真听讲，不随意打断老师的讲授，课堂互动交流，应文明礼貌。

3. 本期培训班为线上课程，直播授课期间，按照学员管理规定请假不能超过三次（每个上午、下午和晚上均算一次）；录播课程需要严格按照要求完成课时，不计算在请假范围内。

#### **八、其他事项**

请相关地级市律师协会协助通知本期学员安排好工作，保证集中培训的时间，并严格按照通知要求参加培训。

参训确认后主动退出培训或因纪律问题被取消培训资格者，相关收费不予退回。

#### **九、律师学院联系方式**

**地址：**广东省广州大学城外环西路 378 号华南师范大学文 1 栋 121 室

**联系人：**曾老师 **办公电话：**020-39311955 **邮箱：**hslsxy2020@163.com

**办公时间：**上午：8:30—12:00 下午：14:00—17:00

**实习律师培训 QQ 群：**654388516



**附件：** 1. 2021 年第一期（总第 26 期）申请律师执业人员集中培训名单  
2. 《延期培训申请》

